



New World Department Store China Limited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舉行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提呈以批准、追認及確認有關(1)綜合租賃協議及補充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經修訂租賃年度上限;及(2)專櫃安排及經修訂專櫃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透過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所刊發有關修訂綜合租賃協議及專櫃安排的二零零八年度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上限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提呈以批准、追認及確認有關(1)綜合租賃協議及補充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經修訂租賃年度上限(「**第1號普通決議案**」);及(2)專櫃安排及經修訂專櫃年度上限(「**第2號普通決議案**」,連同第1號普通決議案,統稱為「**該等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透過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負責點票工作之監察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日,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686,145,000股。新世界發展、周大福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包括周大福珠寶)實益擁有股份合共1,218,900,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72.29%,並按規定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及已放棄就該等決議案進行投票。而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及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分別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為467,245,000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第1號普通決議案或第2號普通決議案。

親自出席或委任代表或法團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票之獨立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為211,834,100股。該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註)	票數(%)	
	贊成	反對
第1號普通決議案	211,831,100 (99.99%)	3,000 (0.01%)
第2號普通決議案	211,830,100 (99.99%)	4,000 (0.01%)

註：該等決議案之全文已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該等決議案之贊成票均超過50%，故該等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獲得通過成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黃國勤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非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及歐德昌先生；執行董事為鄭志剛先生、張輝熱先生、林財添先生、黃國勤先生及顏文英小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潮先生、陳耀棠先生、湯鏗燦先生及余振輝先生。